

臺北市立教育大學
九十五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入學考試試題

所 別：中國語文學系碩士班
科 目：文字學
考試時間：90 分鐘【08:20 – 09:50】
總 分：100 分

注意：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答卷上；**限用毛筆、藍色或黑色筆作答**，使用其他顏色或鉛筆作答者，所考科目以零分計算。（於本試題紙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）

（一）問答題（每題 20 分，共 100 分）

1. 說明《說文解字》撰寫之背景、目的及內容編排的原則。
2. 何謂假借三變？試論述之。
3. 何謂「音和切」？何謂「類隔切」？並請援例加以說明。
4. 章太炎先生在古聲紐、古韻部研究上有何創見？請分別說明之。
5. 《爾雅》之訓詁方式與《釋名》有何不同？試說明之，並舉例以證。